

对我省农业经济结构合理 调整的初步探讨*

孙跃起

(吉林省农科院土肥所农业区划室)

我省土地辽阔、资源丰富，劳力充足。全省总土地面积2.8亿多亩，占国土2%。其中实有耕地近0.8亿亩**占全省总面积29%；林地1.2亿亩，占43%，且全省尚有近千万亩宜林地；牧地（包括草山、草坡及林间牧地）0.35亿亩，占全省总面积的13%；水面近千万亩，占全省面积的3.5%。全省有农业劳动力340余万，加之各区都有长期从事五业生产的历史基础，这些充分证明，我省建立一个合理的农业结构，不仅不是出于主观想象，而且恰恰是从发挥资源优势的全省客观实际情况出发的。

一、我省农业经济结构的现状及存在问题

(一)经济结构现状：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三中全会以来，我省由于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的两个文件，批判了极左路线，放宽了政策，扩大了农村社队的自主权，使农村生产形势稳定，经济兴旺。近两年，又根据我省各区的实际情况，初步对农业经济结构进行了调整，开始建立一批商品粮基地、油料基地、甜菜基地和牧业基地，使农、林、牧、副、渔各业都有了比较快地发展，并出现了粮增产、钱增收的可喜局面。种植业，粮豆产量，1977年为145.6亿斤，1978年为182.9亿斤，1979年为180.7亿斤，1979年比1977年增长24%；油料，1977年总产是767万担，1978年是902万担，1979年是1138万担，1979年比1977年增长48%。牧业生产，猪1977年存栏593.8万头，出栏238.1万头；1978年存栏581.6万头，出栏257.2万头；1979年存栏585.7万头，出栏282.2万头，1979与1977相比出栏率提高8.1%。牛，1977年存栏112.3万头，出栏4万头，1978年存栏108.8万头，出栏4.5万头，1979年存栏110.7万头，出栏6.1万头；羊1977年存栏130.1万只，出栏18.5万只，1978年存栏123.8万只，出栏13.4万只，1979年存栏149.3万只，出栏14.7万只。猪牛羊存栏及出栏基本上逐年增长。加之，副业又有较大增长，1977年副业产值4.15亿元，1978年增长到4.28亿元，1979年又进一步增长到5.31亿元，1979比1977增加27%。如按1979年当年的农业总产值构成，则农业为70.5%，林业为2.5%，牧业为12.4%，副业达14.5%，渔业0.1%。林牧副渔四业产值合计比上年增加1.5亿多元，在总

* 本文起草前后，曾蒙白祖祥同志多次帮助，并亲自审阅修改，谨致谢忱。

** 根据多点调查，全省册外耕地平均为18%，加在册耕地6.077万亩，合计近0.8亿亩。

产值中的合计比重上升了4.3%。在这种情况下,1979年粮豆总产虽然不如上年,但是,全省广大农民收入仍普遍有所增加,人均集体收入由1978年的110元,增长到1979年的116元,上升了5.4%。这些情况有力地说明,近两年我省的农业结构调整已经初见成效。

但就全省来看,农业结构仍较单一。各区之间调整的步伐也不一样。有的地方行动快些,也有的地方依然置优势而不扬抱劣势而不避。面对这一现实,我们有必要对全省目前的农业结构做进一步分析,以使我们的认识更加清醒。

(二)目前的结构不尽合理:一个合理的农业经济结构,同所有的事物一样,它的形成及发展都有自己的变化过程。而且这个变化过程,都要受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的支配。因此,衡量某一经济结构是否合理,就要看这个结构能否符合这两个规律,也即符合这两个规律所支配的客观实践的检验。而且任何的结构,也都具有两重性。即有它合理的一面,也有不合理的一面。对我省现行的农业经济结构的评价,也应有分析、有比较、有鉴别,

采取肯定一切或否定一切的态度都会陷入盲目性。正确的做法是根据实际情况,既肯定那些应该肯定的合理一面,并加以保留和发展,又要否定那些应该否定的不合理一面,并加以调整,促其转化。

究竟应该肯定哪些,又应该否定哪些,不妨让我们先分析一下我省31年来农业生产各个部门产值的变化。

从表1可以看出:31年中种植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波动不大,始终都在61%以上。其中超过70%的达20个年头。充分显示以粮豆生产为主的种植业在我省占优势地位。

副业的比重除了1958、1971、1973三个年头低于10%以外,其余各年都在10%以上。31年平均达16.1%。文革前17年平均高达18.7%,既或在四害横行的十年中,尽管“四人帮”把副业当做资本主义横加批判,副业产值的平均比重仍然接近13%。这就告

表1 1949~1979年我省五业产值变化表

年 份	农 业	林 业	牧 业	副 业	渔 业
1949	72.9	0.3	11.7	14.8	0.3
1950	72.7	0.2	11.7	15.0	0.4
1951	67.1	0.5	13.4	18.6	0.4
1952	68.9	2.1	10.9	17.9	0.2
1953	68.8	0.6	10.9	19.2	0.5
1954	67.4	0.5	11.8	19.8	0.5
1955	66.2	0.6	9.8	22.9	0.5
1956	61.8	1.1	8.5	28.1	0.5
1957	54.8	4.1	7.7	32.8	0.6
1958	72.9	6.7	11.0	8.5	0.9
1959	72.6	3.9	8.1	14.5	0.9
1960	65.7	2.9	9.2	20.8	1.4
1961	70.6	1.8	6.8	19.6	1.2
1962	67.9	1.8	10.2	19.2	0.9
1963	70.7	1.8	11.5	15.4	0.6
1964	68.4	2.1	13.3	15.6	0.6
1965	67.7	3.1	12.6	15.9	0.7
1966	71.3	3.9	10.8	13.5	0.5
1967	72.0	3.4	11.7	12.5	0.4
1968	71.5	3.8	11.3	13.0	0.4
1969	67.4	4.9	12.4	14.9	0.4
1970	71.6	4.2	8.7	15.1	0.4
1971	67.6	4.5	12.6	14.9	0.4
1972	71.5	4.0	12.4	11.9	0.2
1973	75.0	2.6	12.3	9.8	0.3
1974	74.6	2.5	11.7	10.9	0.3
1975	73.5	2.9	12.0	11.3	0.3
1976	71.2	3.0	12.9	12.6	0.3
1977	70.2	3.4	12.9	13.3	0.2
1978	74.8	2.2	11.2	11.6	0.2
1979	70.5	2.5	12.4	14.5	0.1
三十一年平均	69.7	2.6	11.1	16.1	0.5

诉人们,符合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的事物是扼杀不了的。

林业产值虽然增长较快,由0.3%增加到2.6%,但应看到采伐量超过了生长量,资源

开发不够合理。牧业的产值比重基本稳定，大多保持在12%左右。但渔业产值的比重从50年代后期开始，便呈现递降的趋势。进入60年代后尤其明显，1979年下降到建国以来的最低水平。如果将这五业产值比重的变化概括一下，便是种植业始终稳定在70%上下（1949年72.9%，1979年70.5%），林、牧、副、渔四业合计只占30%左右。

上述说明我省农业经济结构的历史一直是以种植业为主体，这是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长期综合作用的必然结果。它也回答了我省“以粮为纲”的指导思想是符合客观实际的，当然也是正确的。此点今后不管农业结构如何调整，都不应动摇。

但林、牧、副、渔四业产值的比重30余年来仍不到总产值的 $\frac{1}{3}$ ，与种植业相比很不协调。能否说这种情况也是两个规律作用的结果呢？不能。

首先，它不符合我省的自然资源特点。从全省看，我省有林地面积1.2亿亩，占全省总面积的43.96%（其中地方经营近50%），人均5.7亩，比全国人均占有量高二倍。活立木总蓄积量6.8亿 M^3 ，人均3 IM^3 ，比全国人均占有量高2倍。有这样的资源，应该说林业也是我省的一大优势，然而其产值却仅占农业总产值的3%左右（未计森工部分，下同），这显然不是自然规律作用的客观结果，而完全是某种人为因素造成的。全省还有草山、草坡、林间放牧地及连片草原合计面积达3500万亩，占总土地面积近13%，人均占有近2亩之多，并有近0.8亿亩耕地的农副产物可供利用，是畜牧业重要的饲料。这样丰富的牧业资源，30多年产值只徘徊在11%左右而停滞不前，显然也不符合客观规律。至于副业生产和渔业生产所利用的资源又都是农、林、牧所难以利用或不能利用的，比如全省可养捕鱼水面700多万亩，全省各区，尤其山区半山区及草原区更有丰富的发展副业的资源条件，而且生产周期短，资源再生利用率高，投资又少，确是大有作为的生产领域，但产值比重却一直上不去，渔业生产竟低于1949年的水平。这只能说是“不为也”而非“不能也”，此外决无别的解释。

若从各区的具体情况分析，更能说明问题，详见表2。

表2 我省各区土地构成

区 名	分别占本区总面积的比重(%)				
	耕地	林地	牧地	水面	荒地及其它
东部山区	8.0	74.0	9.1	1.5	7.4
东部半山区	34.5	44.7	6.0	4.4	10.4
中部平原区	68.8	6.4	4.5	4.4	15.9
西部草原区	33.0	6.9	30.0	6.1	24

表3 1979年各区五业产值构成*

区 名	五业产值在总产值中所占比重(%)				
	农 业	林 业	牧 业	副 业	渔 业
延 边	64.6	6.3	13.6	15.4	0.1
通 化	70.0	3.0	11.6	15.3	0.1
吉 林	71.9	2.1	13.5	12.3	0.2
长 春	77.0	2.2	12.9	7.8	0.1
四 平	75.5	2.4	12.6	9.5	—
白 城	67.5	3.0	18.1	11.1	0.3

* 由于农业分区的各业产值暂不具备，以原行政区的产值代替。

从表2看出，耕地绝大部分集中在中部，种植业成为本区的主导生产部门是理所当然的。而林地绝大部分却集中于东部山区，半山区也接近50%。前者理应以林为主，而后者应农林并重。连片草场主要集中在西部，牧地与耕地几乎都占本区总面积的 $\frac{1}{3}$ ，又加宜林荒地较多，农、林、牧自然应该很好结合。然而事实如何呢？请见表3。

从表3可见，东部山区虽然林业资源占74%，可产值只有6%。山林、耕地各半的半山区

林业产值还只达2~3%，相反耕地只占8%，产值却能达到60~70%。同样，西部的牧业资源那么丰富，而产值才18%左右。这些事实就很难用客观规律加以解释。

第二，也不符合经济规律。从1958年至1978年21年间农业生产费用由2.3亿元，增加到10.2亿元，净增3.2倍，但每个农业人口提留的公共积累只由12元增加到16元，每年平均增加不到2角钱。农业人均收入也只由1958年的46元增加到1977年的82元，20年只增加36元，平均每年增加1.8元。1978年以后人均收入才突破百元，这一过程经历了21年之久。既或这样，农业人口每月平均的集体收入也只有8~9元。可见目前的农业生产结构既桎梏着集体经济的壮大，也束缚着社员尽快地走上由穷变富之路。这一点，榆树县的例子很能说明问题。该县1979年的产值结构：种植业80%、林业3%、牧业11.5%、副业5.5%。种植业内玉米实播面积近60%，是一个“缺林又少牧副渔，增产光靠种玉米”的较有代表性的单一结构。该县粮食产量和征购数量均居全国首位，但在1978年这个有史以来的特大丰收年，人均收入才130元。到1979连续两年丰收之后，全县欠款户仍有62,000多户，占全县农村总户数的30%。欠款总额高达2,600万元，平均每户欠款422元。每年使用农贷4,000~5,000万元，而且社员分配尚有583万元不能兑现。单一的经济结构使全县债台高筑，成了典型的高产穷县。而相反，怀德县的南崴子公社也是一个重点商品粮社，但由于他们改变了单一的生产结构，实行农、林、牧、副全面发展，1978年以后不仅粮食单产连续超过800斤，而且拿出了40%多的劳动力长年从事林、牧、副业生产，使多种经营的产值接近全社总产值的一半，人均收入连续超过200元。全面发展的道路，使他们成了一个贡献大，集体富，社员收入高的先进典型。事实说明，单一经营的路子越走越窄，而全面发展才使农业走上康庄大道。

第三，单一的生产结构破坏了生态平衡，使农业生产处于不良循环。

我省西部草原连片，建国初期为2,700多万亩，草质较好，理应大力发展畜牧业。但多年来片面强调“以粮为纲”，大量毁草扩耕，广种薄收。一方面破坏了草原，造成600多万亩草原沙化、碱化，牲畜半饥半饱，牧业生产仍停留在副业畜牧业的阶段；另一方面种植业，实行粗放耕作使本来就较瘠薄的耕地，肥力一降再降，单产只有百斤上下。以白城地区为例，尽管1949~1977年的28年中扩耕了近千万亩耕地，但粮豆总产1977年只相当1953年的水平。这显然是生态破坏后引起恶性循环的必然后果。

我省东部山区理应蓄山养林，实行全面发展。但多年来不在74%的山林上下功夫，却在8%的耕地上打算盘。1980年通化地区有的县仍然多处毁林开荒，个别地方已垦到山顶。据不完全统计，最近几年全省就毁林开荒46万亩。有的开荒后当年虽有少量收成，但次年就由于大量水土流失而弃耕，造成对山林资源的严重破坏。据红石砬子水文站实测，松花江上游近20年由于盲目开荒，河水的含沙量大增。1975年的降雨量虽比1960年少6.6%，但径流输沙却增加了72%。

第四，单一的农业结构经不起灾害的考验。我省种植业进入60年代以后遭到五次大的灾害，即1960、1961、1962、1969、1972年，对全省粮豆总产及农业总产值的影响见表4。

从表4可见，1960、1961、1962的三年自然灾害使我省粮豆总产分别比上一年减产26.38亿斤、25.61亿斤、17.9亿斤；1969、1972两年则分别比上一年减产24.69和31.23亿斤，变幅达20~30亿斤。只一业受灾全省农业总产值却随之陡降，下降幅度达2亿多元，而且1960年受灾直到1965年还未恢复。1969年又遭灾害，竟把粮豆总产一下子

表 1

五次灾害粮豆总产、农业总产值变化表

年 份	1950 ck	1959 ck	1960 △	1961 △	1962 △	1965 ck	1968 ck	1969 △	1971 ck	1972 △
粮豆总产 (亿斤)	110.78	105.32	78.94	79.71	87.42	105.02	124.43	99.74	142.61	111.38
农业总产值 (亿元)	11.09	13.87	11.52	12.24	11.72	14.24	15.99	13.65	27.15	24.84

注: ck为对照年; △为受灾年。

拉回20年与1950年总产相平, 总产值则退到了1959年的水平, 而且每次灾害过后恢复元气只少要有3~5年时间。

就各业内部, 结构单一也会带来同样的后果。拿种植业来说, 1979年粮豆总产量180多亿斤, 其中玉米就达106亿斤, 占58.9%; 全省玉米实播面积占种植业总播面积的44%左右。这种结构, 一旦玉米受灾就要牵动粮豆总产量的剧烈波动。例如1980年玉米受灾, 全省粮食总产约比上年减少10亿斤左右。又如榆树县与农安县比较, 前者种植业的单一结构没做多大调整, 玉米实播面积仍近60%左右, 而后者因地制宜地调整了种植业内部结构, 不仅适当地增加了经济作物的播种面积, 而且又把粮食作物之间的播种比例进行了调整。1980年尽管两县遭受了同样的自然灾害, 但榆树县减产减收的幅度较大, 而农安县粮豆总产只比上年稍低, 而农业总收入却比1979年增长了22%, 人均收入由121元提高到140元, 增加16%。

生产的恶性循环, 即是个坏事, 也可以变成好事。说它是坏事, 因为它给生产带来了巨大的损失, 惩罚了人类; 说它能变成好事, 是因为它从反面教育了我们, 给了人类以很多启示。其中最重要的是告诉我们客观的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是万万违背不得的, 一刀切地指挥农业生产是要失败的, 单一经营的路子是走不通的。因地制宜地对我省农业经济结构做进一步调整, 已经到了非干不可的时候了。

二、合理调整农业经济结构

(一) 调整原则

合理调整全省的农业经济结构, 必须从我省的实际出发。既要认真考虑我省的自然资源, 扬长避短, 又要认真地对待国计民生的客观要求, 增产增收。按照“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因地制宜、适当集中”的原则, 打开一切生产门路, 宜农则农, 宜林则林, 宜牧则牧, 宜副则副, 宜渔则渔。农业内部也要宜粮则粮, 宜油则油, 宜糖则糖, ……

合理地调整结构, 还必须时时刻刻把粮食生产抓得很紧。只有把粮食生产搞上去, 才能取得调整结构的主动权。

合理地调整结构, 还必须积极稳步地进行。既要认清这一工作势在必行务求抓好, 又不可操之过急, 否则, 仍要重蹈“一刀切”的复辙而陷入被动。而且各区影响调整结构的因素诸多, 但也有主次之别、难易之分。要先主后次, 先易后难, 稳扎稳打, 逐步推进。

(二) 各区调整方向及重点措施

I、**东部山区**：该区优势在于山多、林多、土副特产多、放牧用地多，雨量充沛，水利资源丰富。不足之处为海拔较高，气温较低，无霜期短，耕地很少。因此，大力发展林、副、牧各业是扬其所长，通向富裕之路。

目前该区各业用地，按多寡依次（下同）排列为林、牧、副、农，大体比例为7.4 : 0.9 : 0.9 : 0.8（其中副业用地包括其它少量占地在内）；五业产值排列为农、副、牧、林、渔，大体比例为6.5 : 3 : 0.3 : 0.1 : 0.1。

进一步调整的方向，是迅速提高林、牧、副产值比重，1985年之前以农、副、林、牧、渔为序，可考虑为4 : 3 : 2 : 0.9 : 0.1，更远期的结构可设想以林、牧、副、农、渔顺序为宜，以4 : 2 : 2 : 1 : 1的结构比较理想。

建议采取以下重点措施：

1、严格保护现有林业资源，给林业以休养生息。①现有林业用地不可再减少，而且还应提高现有耕地单产，将20度以上的坡耕地逐步退耕还林。15~20度坡耕地也应实行粮草带状间作。一则保持水土，培肥地力提高单产；二则扩大饲料来源。②严格控制森林采伐量，把各种用材总量控制在林木生长量之内。③要调配好的劳力常年从事幼林抚育和对低质次生林，灌木林和疏林地的改造。

2、走林工商道路。改变原木上调为成品或半成品调出，使木材加工利益留给木材产地。如以加工1M³原木为0.7M³板材上调，就可使产地多得20元，如加工成建筑型用材或家具规格材，则可多得40~50元。这样既能减少运输压力，又方便了用户，还可增加产地收入用来“以林养林”、“以山养山”，一举多得。

3、狠抓木材综合利用，从节约当中求增产，这是山区重要的生财之道。如将小径材、等外材、边皮小料、刨花锯末利用起来制成家具、纤维板、包装箱、缝纫机台板或进行旋木加工或制造纸浆均可使木材综合利用率达到80~90%，每M³木材产值可超过100元。

4、15度以下的耕地全部做为基本田，加大措施抓紧建设。农田上的一切措施，都要从提高单产出发。各项非生产用地，一律不准挤占农田。使该区不断提高粮食自给程度，不足者国家应给予补拨。

5、大力发展草食动物，充分利用养鱼水面，迅速提高牧、渔业的产值比重。

6、迅速改变目前副业生产中的无政府状态，把种植、养殖、加工、采摘等各项副业生产纳入有组织有计划的正常轨道。重点的山货、土特产区，应做为副业基地加以建设，有计划地划区轮采轮收。

II、**东部半山区**：该区优势在于浅山丘陵多，林业后备资源丰富；耕地较多，且水源充足，灌溉条件好；牧、副业资源丰富，养鱼水面较大；气候温和雨量充足。唯水土流失严重，水面污染较重，如得以根治，将是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大有作为的好地方。

目前该区的各业用地，依多寡次序排列为林农牧副渔，大致比例4 : 3.5 : 1 : 1 : 0.5；五业产值排列为农副牧林渔，结构比例大体为8 : 1.3 : 0.4 : 0.2 : 0.1。

该区调整方向是实行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迅速提高牧、副、林、渔在总产

值中的比重。1985年之前农副牧林渔的排列次序仍然保持不变，但产值结构可初步改变为6:1.5:1.5:0.9:0.1。1985年之后可考虑逐步调整为农、林、牧、副、渔的顺序为宜，以3:2:2:2:1的结构较为理想。

建议采取以下重点措施:

- 1、认真搞好水土保持是本区农、林、牧、副、渔各业生产发展之本。
- 2、各业用地可暂时维持现状，全力在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和产值上做“文章”。
- 3、劳力应合理调配。农、林、牧（包括副、渔用工）长年应以各占 $\frac{1}{3}$ 为好，并结合各业生产季节性特点作机动调节。
- 4、狠抓植树种草。现有10度以上的坡耕地先采取草粮等高间作等生物措施结合打坝截淤，修筑等高梯田，进行综合治理，并视条件逐步考虑退耕还牧；6~10度的坡耕地亦应实行合理的粮草带状间作，并应充分利用水源扩大水田面积。
- 5、认真搞好人工林、天然次生林的抚育及采伐迹地更新，抓紧改造灌木林、疏林等低质林相，迅速提高木材生长量，以足够的蓄积量迎接我省木材生产接替期的到来。
- 6、牧业生产应积极扩大草食动物比重，充分利用现有草山草坡林间牧地合理轮牧，积极利用坡地种植豆科牧草，连同农副产物加工调制，精心舍饲迅速提高家畜出栏率。还应积极净化水面，消除污染，为建立永久性水产基地作准备；并鼓励社队和社员利用水泡、坑塘、河流的沟沟汊汊等零星水面大搞养殖。
- 7、加速山区的机械化进程，以改变目前五业争工、水旱争工的紧张局面，以便迅速发展各业生产。

Ⅲ、中部平原区：本区耕地多而较平坦，土质较肥且耕作栽培技术较高，气候温和、雨量适中，故种植业及养殖业都比较发达。加之，劳力充足，农机装备较强，交通又很方便。因此，尽快把本区建成我省稳定的商品粮豆及猪禽基地，对加快全省的农业调整，搞活全局经济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但该区单一经营的指导思想应尽早扭转，各县、社、队发展的严重不平衡状态也需要马上改变。目前，高产队平均单产越过千斤，薄弱队只有100~200斤；富裕队，全面发展人均收入超过300元，贫困队单一经营，人均收入不足百元；有的县机具投放过快，人畜力浪费不少，有的县活多机少劳畜力十分紧张；有的社人工林覆被超过10%，林茂粮丰，有的社覆被不足2%，常受风沙旱涝威胁，产量不稳；……

目前该区各项用地以比例高低为序，是农—其它非生产性占地—林—牧—渔，大体为7:1.5:0.6:0.5:0.4；产值的构成是农、副、牧、渔、林，8.7:0.6:0.4:0.2:0.1。

本区调整的方向是：壮大种植业优势，促进林、牧、副、渔增长；变抓点为抓面，实现平衡增产增收。从而使本区的农业结构变为农、牧、副、林、渔，比重应为6:2:1.5:0.3:0.2较为适宜。

建议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 1、狠抓基本田建设，提高单位面积产量，这是本区增加种植业产值的唯一途径。
- ①变低产为高产。资金、化肥、良种、机械等应向低产薄弱社队投放，逐步使其转化成高产，这是该区粮豆总产大幅度增长的关键。

②变单一增产为平衡增产。肥地实行粮豆合理轮作，提高整个轮作周期总产；调整粮、经作物比例，实现均衡增产增收。

③切实培肥地力。坡地、瘠薄地实行粮草轮作，草带总面积只少应占总耕地的5%。造林应采用乔—灌—草相结合的立体结构，让林带充分发挥护田、烧柴、养畜等综合效能，以此促进秸秆还田。1985年前本区人工林覆被应达到10%；草带覆被也应占10%（林带两侧5%，草粮轮作5%）。

2、严格实行经济核算，密切注意投资效果，从节约中再求增收。对那些投资大而效益微，用工多而不见效的“生产活动”应尽快“煞车”。

3、严格控制非生产性用地。对村屯、道路、企事业建筑用地等都应进行合理规划，使耕地的蚕食速度降到最低水平。

4、走农工商道路，使加工、流通诸环节的利益留给社队，用来建设基地。

5、广开副业门路，大搞养殖加工。

IV、西部草原区：该区优势在于草原多而且连片，草质较好而且社队有养畜技术和习惯；人均耕地多且有轻碱地适种葵花、甜菜；水面多且地下水较丰富；宜林地充足并有较多的副业资源可供利用。应加速由以农为主向以牧为主过渡。

但本区劳力紧张，耕地瘠薄，且经营粗放；森林覆被率过低，草原“三化”严重，又加之牧业生产力低，技术装备差、饲料不充裕。因此本区的农牧业生产具有较大的脆弱性，这些将会给调整带来一定困难，故应做为全省加强农牧业建设的重点地区。

目前本区各业用地按比重高低排列为农—牧—林（包括宜林地在内）—其它占地—渔，大体比例为3.3：3：2.4：0.7：0.6；各业产值构成顺序则为农—副—牧—渔—林，比例基本是8：0.9：0.9：0.1：0.1。

本区调整方向是：积极增强牧业优势，迅速扩大牧业商品性生产能力，狠抓林业建设，促进农、副、渔各业发展，从而逐步完成向以牧为主过渡。1985年之前的产值结构应初步变为农—牧—副—渔—林，5：2：2：0.7：0.3。1985年以后变为牧—农—林—副—渔，4：2：2：1：1较为理想。

建议采取以下重点措施：

1、推广昌盛一队经验，搞好基本农田建设，废止粗放经营。以基本农田促进作物高产——以高产促退耕——以退耕促林草建设——以林草再促进农牧大发展，使该区农业生产转入良性循环。

2、狠抓林草建设，扩大永久性植被。

①林带的立体结构实行乔—灌—草结合，农田的平面结构应是林—草—田结合，1985年前林地覆被应达15%。

②现有较好的草场应实行草、水、林、机的四配套，已退化草场实行封场育草或进行人工更新，使1985年前草的覆被由现在的30%增加到45%（包括草、粮轮作的短期性植被在内），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时应使草、田、林的比重大致为1：1：1。

3、提高畜牧业的商品生产能力，为以牧为主进行专业化生产打好基础。

4、减少该区粮食征购，“三留”余者多作饲料，以利牧业提高商品率。

5、合理调整畜产品价格，力求价值与价格基本相符；签订畜产品产购销合同，畅通

各个流通环节。以销促购，以购促产，使牧业商品性生产解除后顾之忧。

6、充分利用本区水面和副业资源搞好渔、副业生产，积极扩大产值。

7、加大该区投资比重，并在草原机械、农田机械、化肥、良种等方面给予重点投放。

*

*

*

我省农业生产正面临着一个新的转折。即由以单一经营种植业为主、技术和管理水平不高、扩大再生产能力有限的比较落后的状态向着“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和以比较先进的技术手段和管理手段进行现代化大农业生产的道路发展，故认真地完成当前各区农业结构的调整十分重要。如果实现了上述各区的结构调整，我省的农业生产结构1985年时将会发生明显的变化。林、牧、副、渔各业的产值将有较快增长，四业产值合计可由现在占总产值的29.5%上升到42%以上。五业产值的排列顺序将成为农、副、牧、林、渔5：1.8：1.4：1：0.8。实现了这一阶段的调整任务也就为进一步建立一个农、林、牧、副、渔4：2：2：1：1的更为合理的农业经济结构，从而使全省农业生产转入良性循环而奠定基础。